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3樓
承辦單位：國小教育科
承辦人：林曉瑩
電話：7995678#3046
電子信箱：beatrice0214@dove.kh.edu.tw

受文者：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15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小字第115381307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課程相關資料（1885170_11538130700_1_ATTACH1.pdf、1885170_11538130700_1_ATTACH2.pdf、1885170_11538130700_1_ATTACH3.pdf、1885170_11538130700_1_ATTACH4.pdf）

主旨：有關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115年11-12月「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實體研習，請惠予轉知符合法定研習對象之教師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5年10月12日臺中大學原民字第1152061713號函辦理。

二、各原住民重點學校之115學年度初任教師，以優先報名服務單位所屬縣市之研習場次為原則。教育部署轄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115學年度初任教師，可就近報名參加服務單位所在縣市或鄰近縣市之研習場次。

三、研習資訊及報名方式如下：

(一)研習日期與地點：詳實體研習課程場次表；倘有異動請以「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臉書粉絲專頁公告為主。

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 1151015
11570875300

(二)研習對象：

1、法定研習對象以原住民重點學校或原住民教育班之所有專任教師、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教學支援老師及聘任6個月以上之代理代課教師、鐘點教師為主。

2、對於原住民族教育有興趣之全國中等以下各級學校所屬教師皆可參與。

(三)公假規定：本課程係屬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教育部共同委託辦理之法定研習課程，請惠予所屬教師公假或補休參加研習，惟課務應自理。

(四)報名期限及方式：自即日起至研習課程日期前3日截止，請自行登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並依該場次招收對象進行報名，不開放未報名人員參與課程。

四、有關旨揭法定研習課程，係包含實體研習課程及線上研習課程兩部分，線上研習課程請自行登入教育部磨課師線上學習平台，搜尋「原住民族教育師資」課程進行修課，同時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本土語文資料庫（https://ipse.k12ea.gov.tw/aborigine_center/regular_form）網站，以不需登入該網站帳號方式填報個人表單資料，俾利後續進行法定研習課程勾稽作業。

五、相關課程資訊請至臉書搜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字串進行查詢，或電洽承辦人員(王厚仁先生04-22188199)。

六、檢附實體研習課程場次表、線上研習課程操作手冊、線上研習課程表單填報手冊及原住民重點學校清冊各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

副本：本局高中職教育科、國中教育科、國小教育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0/15 10:07:32

局長 吳立森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